

标段编号： 2603-440305-04-05-32011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市高性能复合材料创新园园区联合展厅展陈项目（重
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6月03日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企业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C座5101	注册资金	5000 万元	
企业资质情况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安全生产许可证、博物馆陈列展览设计甲级资质、博物馆陈列展览施工一级资质、中国展览馆工程企业资质证书一级资质、中国展览馆协会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一体化一级资质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成立于 2005 年，是广东省和深圳市展览展示行业的龙头企业。集团总部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数字创新中心 51 层，在广州、宁波、山东设有分公司，自 2023 年起正式集团化运营。艺博堂近 20 年展览展示行业的专业积淀，拥有公共文化设施策划设计、工程实施、场馆运营一体化项目服务经验。目前主营业务涵盖各类科普科技馆、博物馆、主题展馆的场馆建设，各类公共文化设施的场馆一站式运营，OEPIC 模式下针对科普人群的“智慧场馆”打造，为客户实现运营、策划、设计、实施的全方位服务。公司承接国内各地项目，打造了诸多业内领先的成功案例，拥有了更多元的专业领域拓展。</p> <p>在二十年的发展历程中，随着业务的不断拓展，企业规模发展日益壮大。艺博堂目前拥有国内一流的专业设计团队及施工队伍。其中创意策划、空间设计、多媒体互动技术、影片及模型制作、装饰施工等各部门组织合理完备，管理团队精干务实，员工知识化、年轻化、专业化。艺博堂围绕科技馆业务与科普教育的需求，进行专业人才梯的组建，从校招实习生到专业技能的培养中获取新鲜血液，从设计师、工程师到科普课程的老师各类人员的积累，展馆设计建设到运营各个层面，构建企业全面发展战略的人员组成架构，服务于公司的多元化业务的人员配备。</p>			
联系方式	投标员：何灿君	电话：13575002900	电子邮箱：ztb@ebtsz.com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C座5101		邮编：518110	

注：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2-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展厅展陈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展厅展陈项目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合同额（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工程所在地
1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总设计面积 3266m ² ，为布展类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投资额 2730.343578 万元。	2730.343578	2022.10.22	郑州市
2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总使用面积 2597 平方米，其中 1 层南山地情展厅，面积约 1210 平方米，18 层南山方志馆，面积约 1387 平方米，为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投资额 2498.395307 万元。	2498.395307	2023.10.19	深圳市
3	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一体化项目	总布展面积约 240 平方米，为原展厅旧设施的拆除改造，新展览的设计及制作项目，投资额 326.879966 万元。	326.879966	2022	深圳市
4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重新招标)	改造建筑面积 5736.51 平方米，为设计采购及施工总承包项目，投资额 6950.487262 万元。	6950.487262	2022.9.30	深圳市
5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为布展类提升改造项目，投资额 192.5 万元	192.5	2025.5.16	深圳市

注：

1、投标人须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1) 如提供的业绩为在建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如合同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

料或以上材料（合同、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如提供的业绩为竣工项目业绩：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5 项，若超过 5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5 项。

2-1、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招标编号：YXZB-2022-00548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通过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认由你单位中标。

中标价：27303435.78 元。

工期：180 日历天

设计量标准：合格

施工质量标准：合格

你公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相关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2022 年 9 月 19 日

郑州商品交易所合同纸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商品交易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 69 号未来大厦。
3. 资金来源：业主自筹。
4. 工程内容及规模：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总计面积约 3266 平米。
5. 工程承包范围：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 年 10 月 25 日。

计划现场施工完成日期：2023年04月2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叁拾万零叁仟肆佰叁拾伍元柒角捌分，（¥27303435.78元）。

其中：

（1）勘察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玖拾捌万元整（¥980,000.00元）；适用税率：6%，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伍仟肆佰柒拾壹元柒角整（¥55,471.70元）；

（2）工程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仟陆佰叁拾贰万叁仟肆佰叁拾伍元柒角捌分（¥26,323,435.78元）；适用税率：9%，其中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柒万叁仟肆佰玖拾肆元柒角整（¥2,173,494.7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2.1 深化设计方案确认后，合同价格以发包人聘请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核意见为准，并形成深化设计后双方认可的清单。

2.2 由于乙方设计考虑不周或对施工范围固有情况踏勘、理解不全所产生的设计方案整体、部分、局部或细部节点无法具体实施或影响实施后效果、质量、安全以及不能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等情形以外的因甲方要求

调整并确认的变更及签证价款可作为费用调整的依据，由造价单位在竣工结算时统一核算。

发生变更及签证时，定价方式如下：

参照深化设计方案确认后双方认可的清单。

清单已有单价子目的，按清单单价；

清单有类似单价子目的，参照类似子目单价进行换算；

清单没有适用或类似单价子目的，新组价清单按《河南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HA01-31-2016)、《河南省通用安装工程预算定额》(HA 02-31-2016)、《河南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HA A1-31-2016)；人工费、机械人工费、管理费指数调整按施工当期的河南省建设工程消防技术中心文件价格指数，材料价格按施工当期的《郑州市建设工程材料价格信息》取定，安全文明施工费按河南省 2016 定额规定计取；组价优惠率执行投标优惠率（1-投标价/控制价）；

信息价缺项时通过市场询价方式协商确定的材料、设备等单价不执行投标优惠率。

3. 竣工结算价

竣工结算价以发包人聘请的造价咨询单位出具的审核意见为准，但不得超过签约合同价。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李丹。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6) 深化设计后双方认可的价格清单;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10月22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郑州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成立并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5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3份,承包人执2份。

发标人：(公章) 郑州商品交易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15807279K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0 号

电话：0371-65610193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期货大厦支行

账号：411060700010141086222

承包人：(公章)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84224Y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北环大道 1022 号金湖文化中心大楼 7 楼 701

电话：0755-86233082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账号：8110301013800402320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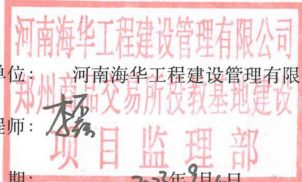

设计施工总承包

竣工验收文件资料

建设单位：郑州商品交易所

施工单位：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表C.8.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验表

工程名称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编号	00-00-C8-001
<p>致 <u>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u>（监理单位）</p> <p>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u>郑州商品交易所未来大厦室内装修</u>，经自检合格，请予以检查和验收。</p> <p>附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深圳市博学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专用章</p> <p>施工总承包单位（章）： 项目经理：<u>李丹</u> 日期：<u>2023年9月14日</u></p> </div>			
<p>审查意见：</p> <p>经预验收，该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符合/不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符合/不符合设计文件要求； 4、符合/不符合施工合同要求。 <p>综上所述，该工程预验收合格/不合格，可以/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u>李</u> 项目监理部 日期：<u>2023年9月14日</u></p> </div>			
<p>建设单位意见：</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建设单位：郑州商品交易所 项目负责人：<u>郭</u> 日期：<u>2023年9月15日</u></p> </div>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D-4

工程名称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 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结构类型	钢混	层数/建筑面积	1层 / 3266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莫江涛	开工日期	2022年12月8日
项目经理	李丹	项目技术负责人	莫江涛	竣工日期	2024年5月2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经查 5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3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 共抽查 4 项，符合要求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符合要求 16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观感质量评定“好”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参加 验收 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5月21日	 单位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21日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郑州商品交易所投教基地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 (m2)	约3266平米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商品交易所	工程造价 (万元)	2730.343578万元		
层数	2层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22年10月28日 2024年4月25日	工程地点	郑州市金水区未来路69号未来大厦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22年12月8日 2024年5月21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4年5月21日				
竣工验收结论	合格				
对工程监理单工作评价	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工程的建设监理过程中,项目监理部组织机构健全、人员分工明确,在“三控两管一协调”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对于河南海华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工作满意。				
对工程设计单工作评价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接受我所委托后,进行了全面规划和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美观的设计方针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对结构、使用功能、外观、环境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了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够深入施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重要部位进行检验,很好地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对设计施工总承包单工作评价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办理进场手续及申报开工,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制度。施工过程中该单位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的行为。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1、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评估报告。 2、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3、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4、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2-2、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组织的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中，经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中标（成交）金额（元）	备注
NSCG2023000339 A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28007400.0000	¥24983953.0700	/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00天（自然日）内完成所有布展所需的设计、制作、采购、安装与调试，并通过验收。包括设计深化及施工周期、试运行周期及1年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本项目非长期服务项目）

中标（成交）金额：大写贰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玖佰伍拾叁元零柒分(合计：¥24983953.0700)

请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肖彩旋，联系电话：13725555125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陈德泳，联系电话：13537510448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10月13日

业务专用章

抄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备注：1.为进一步拓宽企业融资渠道，中标（成交）供应商可以凭本通知书向金融机构申请订单融资服务。详情可登录深圳交易集团融资服务平台（<http://zfcg.szgzzy.com:8081/financeplatform/>），相关政策法规参阅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http://zfcg.sz.gov.cn/>）信息公开栏目。融资服务平台咨询电话：0755-88653386。

2.本中标（成交）通知书可通过扫描右上方二维码验证真伪及下载电子版。

合同编号：ZFB2023001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 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甲 方：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乙 方：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深圳市

签订时间：2023年10月

甲方：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5063869758P

法定代表人：李威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桃园路2号南山区委区政府大楼A2211室

联系人：刘梦溪

联系电话：0755-26542051

乙方：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84224Y

法定代表人：郑洵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C座5101

联系人：朱柏涛

联系电话：18576626081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南山分公司）

NSCG2023000339号项目结果，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南

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2、建设内容：多媒体中控集成系统、多媒体软件系统、元宇宙云展厅、档案馆图书管理系统、数字影片、展陈及艺术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展具（展柜、展台、展托等）、艺术场景、展品（道具、模型、艺术品、实物或复制件等）、雕塑、图文展板（含展板、灯箱、立体字等）、影片及多媒体系统（包括多媒体软件、数字影片、音视频、互动程序等）、素材征集、沙盘制作及安装等相关服务。

3、组成合同的文件及条款适用：以下资料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够互相说明的有效文件，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以对乙方要求更严者为准：

- (1) 本服务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4) 招标文件（NSCG2023000339号）及补遗
- (5) 国家、广东省和深圳市及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发布的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签订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7)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上述标准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第二条 服务范围

1、建设地点：深圳南山区桃园路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 1 层、18 层。

2、功能布局：总使用面积 2597 平方米，其中 1 层南山地情展厅，面积约 1210 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南山地情展厅配套区域等功能用房；18 层南山方志馆，面积约 1387 平方米，主要内容包括文化沙龙区、收藏保护区、学术交流区、接待区、茶水间等功能用房。

3、建设内容：多媒体中控集成系统、多媒体软件系统、元宇宙云展厅、档案馆图书管理系统、数字影片、展陈及艺术工程等。包括但不限于：展具（展柜、展台、展托等）、艺术场景、展品（道具、模型、艺术品、实物或复制件等）、雕塑、图文展板（含展板、灯箱、立体字等）、影片及多媒体系统（包括多媒体软件、数字影片、音视频、互动程序等）、素材征集、沙盘制作及安装等相关服务。详见附件《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合同清单》

4、总体要求

项目要符合南山地情、方志诠释要求，遵循内容设计原则。项目展示内容要进行差异化设计，内容层级范围上覆盖南山城市基因、时代面貌，深度上对内容进行细化拓展。

5、方案要求

项目设计的整体思路，包括对项目的理解、需求分析、观众分析、主题演绎、规划思路、观众体验描述等。

（1）展陈内容框架与展示框架说明

对内容框架与逻辑、展示框架与逻辑进行规划，包含主要展示内容、内容的组织框架、各部分之间的逻辑关系、策展的思路、展示逻辑等。

（2）内容支撑说明

对分展区的具体描述，包括各展区内容深化、主题、故事线、逻辑架构；核心概念、知识点、时代性。

（3）空间规划说明

整体空间根据建设单位要求进行二次深化设计。

6、二次深化设计原则

（1）通过展厅空间的合理分隔，参观路线的顺畅设计，使观众能够在有序的参观过程中，进一步体现展示内容的变化，获得更多的信息。设计大气、得体，雅俗共赏，达到较高的陈列品位。

(2) 根据展示的不同主题来营造不同的氛围，体现展示内容的变化，通过展示形式、色彩、空间感及灯光的控制与变化来更好的反映各个主题的内容。

(3) 科学合理地在展馆中设计使用现代高科技展示技术。通过增强展厅信息智能化数据多媒体的应用，能够使参观者的体验更加生动，进而体现展馆陈列的科学先进性。

(4) 在展示的特定环境中，通过观众的亲自参与，将展示的主题内容与观众的互动行为形成呼应，将观众的被动参观改变成主动参与，提高了观众参观的趣味性和互动性，给观众留下深刻体验的印象。

(5) 为参观者设计一个赏心悦目，舒适的参观环境。注重人与环境交互体验，历史与科技的互动结合。

(6) 科学保护，合理利用。在陈列形式艺术的考量中，重视文物、展品在陈列过程中的安全与保护。

7、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多媒体软件深化策划设计；
- (2) 影片策划；
- (3) 展陈艺术工程浮雕墙深化设计；
- (4) 施工图深化设计；
- (5) 平面设计；
- (6) 领导要求的其他修改的深化设计工作。

上述深化设计方案必须根据甲方的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并经甲方确认。

8、设计依据：

- 8.1 国家通用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
- 8.2 国家相关通用标准及行业规范。
- 8.3 与本工程有关的基础资料及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
- 8.4 本设计服务合同及补充协议。
- 8.5 合同履行期间与设计服务有关的来往函件

9.设计成果的形式要求：

(1) 所有文件、图片及图纸应打印成 A3 幅面统一装订（一式 6 套）；

(2) 所有文字应提供电子文档 2 份（文本为 word 格式，图片为 jpg 或 tiff 格式，
图纸为 pdf 格式）。

10. 施工、交货地点：深圳市南山档案服务大厦

第三条 服务期限

1、交付时间：南山区档案馆提供“齐、清、定”的资料后，按服务内容各展览工期交付成品。

2、服务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 100 日（自然日）内完成所有布展所需的设计、制作、采购、安装与调试，并通过验收，包括设计深化及施工周期。

通过验收后提供 3 个月试运行服务及 1 年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四条 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24983953.07 元，大写：贰仟肆佰玖拾捌万叁仟玖佰伍拾叁元零柒分，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以及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2、付款条件：

(1) 合同生效且在甲方完成财政审批之日起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预付款；

(2) 乙方提交展陈艺术品深化方案、多媒体软件深化设计方案、影片深化设计方案，并通过甲方验收之日起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进度款；

(3) 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成之日起 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进度款；

(4) 整个项目通过整个项目通过验收并结算后，15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20%。

3、乙方凭以下文件与甲方结算：

合同、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验收报告（加盖甲方单位公章）、中标通知书、财政结算报告。

4、如付款方式与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相关规定有冲突，以深圳市南山区财政局相关规定为准。

5、乙方每次在向甲方申请支付合同款前，应向甲方出具经甲方确认的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如乙方未及时提交上述发票或提交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不支付款项。

6、乙方指定收款账户

开户名称：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88000013508632。

开户银行：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履约保函

允许乙方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方式提交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额的 5%，保函应于合同签订日前 1 个工作日提供。

第五条 知识产权

1、甲方提供给乙方的设计文件、图纸及相关成果、甲方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格书、设计与科研成果以及反映甲方要求的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物品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等)属于甲方，乙方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物品，但不得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物品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采购人):  (盖章)
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17年10月19日

乙方(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17年10月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验收日期：2025年7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南山区桃园路南山区档案服务大厦 1层、18层	建筑面积	2597平方米	工程造价	24983953.07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	层数	地上:	18	层
	钢筋混凝土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9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勘察单位	办公室				
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梦溪
副组长	蒋晓晖
组员	张康明、高进峰、周寅、何昌彬、高建平、张能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梦溪	何昌彬、高进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蒋晓晖	高建平、周寅
工程质控资料	张康明	张能 谢斌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梦溪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深圳市南山区档案馆	部长		刘梦溪
2	蒋晓晖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蒋晓晖
3	张康明	深圳市特发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康明
4	高述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设计负责人	高述峰
5	周寅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周寅
6	何昌彬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何昌彬
7	高建平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多媒体系统负责人	工程师	高建平
8	张能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张能
9	谢斌波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谢斌波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艺博堂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梦溪 2025年7月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斌波 2025年7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长路 2025年7月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442020202108637(00)
 建筑
 2027 06.27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一体化项目

中标通知书

采购项目名称：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一体化

采购项目编号：/

中标单位：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格：3268799.66 元。其中设计费 31.364727 万元，施工费 295.51524 万元。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

联系人：沈翊

联系方式：18824250831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 一体化项目合同

建设单位：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制作单位：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设计制作单位：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分工协作，确保本项目按期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并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共同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愿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2、项目地点：深铁置业大厦 37 层。
- 3、项目范围：原展厅旧设施的拆除改造，新展览的设计及制作，总布展面积约240 m²。

第二条 承包范围及方式

- 1、承包方式：根据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提供项目所需的设计、设备和材料，进行现场管理，制作安装，系统的调试和试验、成品保护工作以及按照国家要求的项目资料的填写和最后竣工，直至最后顺利通过验收，获取相关证书等。
- 2、承包范围：全部布展项目，在满足设计任务书（详见附件六）要求的基础上，依据建筑图纸对全部展览区域进行拆除及安装改造（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消防改造工程、空调改造工程、电气工程等）、布展方案深化设计、布展制作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展馆多媒体设备、软硬件、家具、展板、图片的制作、安装和完善，局部吊顶、地面、墙面的装饰，及配套灯光、数字动画、多媒体放映片及设备）。
- 3、本工程不得转包，甲方若发现乙方有转包工程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三条 设计制作进度及工期

- 1、本项目工期：150天(含设计工期)。
- 2、项目施工期限：自 2022 年4月15日开工至2022年7月30日竣工。实际开工日以甲方书面同意的《开工令》签发日期为准；
- 3、乙方应按合同协议条款约定的日期准时开始设计制作；
- 4、在设计制作过程中乙方必须按”附件6达晨财智展厅设计任务书”约定的项目进度计划组织设计制作,接受甲方代表对项目进度的检查、监督；
- 5、如因乙方过错或过失等原因导致设计制作出现停工等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形的，工期不予顺延；如因甲方原因导致影响项目进度的情形的，工期相应顺延；

6、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出现延误时，甲方将按合同中有关违约规定给予追究。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合同含税包干价（大写人民币）：叁佰贰拾陆万捌仟柒佰玖拾玖元陆角陆分；（小写人民币）
¥：3,268,799.66元。

1.1 乙方根据上述合同含税包干价，设计制作达晨财智企业展厅一体化项目，最终总体费用应控制在合同含税包干价以内；在深化设计方案确认后，因甲方要求并确认增加的设计变更及签证价款可作为追加合同价款，在项目实施完成并交付后，由甲方进行费用追加。

1.1.1 发生设计变更或新增项目，定价方式如下：

合同清单已有单价子目的，按合同清单单价；合同清单有类似单价子目的，参照类似子目单价进行换算；合同清单没有适用或类似单价子目的，按市场价议定，以经甲乙双方确认的单价为准。

1.2 增值税税率需按照实际发生的设备采购或服务类别开出。项目税率为6%（其中多媒体硬件工程税率为13%）。

2、本合同费用总额已包括甲方就乙方履行本合同所应支付的全部报酬、所需的全部费用及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等）。为免歧义，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双方确认甲方无需再就本合同支付任何其他款项。今后如遇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税额及价税合计（即合同总额）后付款。

3、付款方式

3.1 合同签订并生效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包干价的20%作为预付款。

3.2 乙方完成深化设计及施工图，同时本合同项下所有硬件设备到场且经甲方及监理核对签认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进度款至合同包干价的50%。

3.3 项目制作安装完成并通过甲方及监理单位共同的验收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进度款至合同包干价的80%。

3.4 本项目已竣工验收合格，并经甲方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完成结算审核并出具竣工结算报告且双方对结算审核结果无异议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包干价的95%。

3.5 本项目质量保修期自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本自竣工验收之日起，保修期为2年，但投影、液晶电视等有保修期的设备其保修期以该产品实际保修期限为准（投影仪灯泡等易耗品除

外)。装饰装修、易损易耗品均不在保修范围内。保留项目合同包干价的 5% 作为质量保修金。项目竣工满 2 年后,且乙方无任何违约情形的,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质量保修金的 100% (无息)。

4、乙方满足申请付款条件后,向甲方开具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载有同等金额的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相应款项。如乙方延期开具或交付上述发票的,则甲方的付款义务相应顺延,甲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5、甲方增值税专用发票信息如下:

名称: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82017028L

开户行: 招行金色家园支行

账 号: 7559 153207 10801

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2303 0755-83515125

6、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北环大道1022号金湖文化中心大楼7楼701 86233082

账号: 8110301013800402320

乙方于此承诺,在本合同履行期间保证上述所载之乙方银行账户不变。如对前述银行账户信息确需变更的,乙方应当提前 7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且经甲方确认知悉后,方可视为该银行账户变更成功。如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错误或未经前述约定之有效变更程序,导致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约定付款或付款未成功的,甲方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7、甲乙双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后 20 个工作日内,双方应签署交付证书,自交付证书签署并生效之日起,本项目视为竣工验收合格。乙方应当在双方签署竣工验收报告 20 个工作日内,将工程进度表、签证单(如有)、竣工结算书等完整结算资料递交甲方,如乙方未能向甲方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造成甲方聘请的第三方造价咨询单位无法正常进行竣工结算审核或经竣工结算审核后最终结算价款不能及时支付的,乙方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与甲方无涉。交付证书签署后,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的时间办理移交并交付,如果甲方要求交付的乙方应当交付,不得拒绝办理移交;在尚未交付期间,乙方仍应承担保管责任。

第五条 材料供应

- 1、本项目除甲方指定设备和产品外，其余材料由乙方自行负责采购；
- 2、乙方提供的材料和项目设备均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乙方应按照设计说明、技术规格书、制作图纸和有关技术资料标准的要求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如有不合格的材料设备乙方应当负责及时更换并自行承担更换的费用及相关损失。
- 3、布展材料、设备、展品、设施等的所有权及毁损灭失的风险，自乙方完成整体竣工验收并按甲方要求的交付日期移交至甲方之日起转移至甲方。

第六条 质量与验收

- 1、本项目质量要求为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达不到质量要求则按结算造价的3%进行赔偿。与本项目工作相关的质量标准依据国家或地方主管部门颁发的设计制作验收规范、标准、技术规范。
- 2、如项目验收过程中甲方发现项目质量尚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整改，乙方应及时返工整改，直到符合约定要求为止，整改期间乙方应自行承担返工费用及相关损失，工期不予顺延，如因此导致乙方逾期交付的，乙方还应承担相关违约责任。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为甲方的检查提供便利，并按甲方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的返工、修改费用。
- 4、项目在工序上具备覆盖、掩盖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在隐蔽工程开展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验收通知后两个工作日内验收，乙方做好验收记录。如验收合格的，甲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开展隐蔽工程。
- 5、乙方所有用于本项目的材料、半成品、成品、设备等均应向甲方提交样品、质量等级合格证书，经甲方确认后方可用于本项目。
- 6、竣工验收合格后，乙方达到基本交付要求，具体交付时间和交付方式，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第七条 保修

- 1、本项目的保修期为 2 年，项目质量保修期自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2、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所有因自身制作质量问题引起的项目损坏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如因此造成的损失或人身伤害由乙方承担责任。
- 3、保修期内，一般情况下，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的修理通知之日后的合理时间内到达现场并完成维修，具体维修响应约定详见本合同附件四《质量保修书》。如乙方未及时修复的，甲方可委托其他单位或人员进行维修，甲方另行支付的相关维修所需费用应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安全文明生产

- 1、乙方必须注意安全文明生产，严格执行由国家颁发的适合于本项目的安全制作操作规范、防火规范、制作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项目任务；
- 2、现场制作严禁抽烟和动用明火，如因制作需要确需动用明火的，需办理动用明火申请，经批准后方可使用；
- 3、在制作过程中，乙方除负责已完项目的保护工作外，还应负责不改造部分的保护工作，制作场地周围的绿化地带不得破坏，造成的损失由乙方修复或赔偿；
- 4、在制作过程中由乙方过失造成的人身伤亡、项目质量事故以及其他人为事故，其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5、在制作过程中，甲方积极配合乙方，监督安全操作，防范事故发生；
- 6、合同签订时应同时签订制作安全协议（详见附件三《安全责任协议书》），乙方所有进场人员均应接受甲方的安全教育和指挥；
- 7、由于本项目制作工地属办公区，所以乙方应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控制上班工作期间的制作噪音，若需要在工地附近搭建临时设施时，应征得甲方同意，并听从甲方的安排。
- 8、为确保该项目建设不发生腐败现象，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与甲方签订《廉洁协议》（详见附件一）。

第九条 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 1、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制作条件，如：水电堆放工具、材料场地。
- 2、对项目进度、质量和协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乙方职责

-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同时接受甲方合理的优化方案设计更改。
- 2、在设计过程中，乙方必须按照甲方的书面意见进行修改设计，对于已经批准的设计，乙方不得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进行修改；但如乙方认为甲方已经批准的设计存在严重设计缺陷或容易导致事故风险的，乙方应该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如设计采用适合我国国情的外国先进技术和材料设备而我国尚无该项规范或技术规则时，在不违反国家颁布的强制性规范、规定的前提下，可参照国外使用，但须提前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复及甲方书面认可。
- 3、乙方不得将本项目外包给其他单位，否则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且甲方有权直接解除本合同。若发生重大设计变更，乙方应将损失降至最低，设计变更增减费按本合同之约定结算。设计变更

的发生并不能减免乙方的责任。若由于乙方原因设计图纸发生错误，乙方负责无偿修改图纸直至正确为止，若由此引起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乙方应严格按照制作图及制作方案进行规范制作，确保项目质量，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做好项目进度表，并呈报给甲方，如期完工交付。

5、乙方应当接受建设方监理单位监理，制作中发现有不符设计、协议要求或质量达不到规定标准，乙方必须返工整改。

6、乙方应当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在本项目竣工后，配合甲方完成竣工验收工

7、乙方应当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布展现场管理的规定，在制作过程中必须保持制作场地整洁及相关设施，做到文明制作。

8、乙方应当按照对布展的要求，严格执行相关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经审定的布展方案进行实施，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项目验收，编制项目结算。

9、乙方应服从造价咨询单位对本工程的全过程造价管理。

10、乙方必须为本项目配备胜任的服务团队，并报甲方备案，乙方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乙方项目人员及构架一旦确定，不得随意进行调动或更换，项目负责人及主要乙方项目人员如需调换，须事先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的书面认可，对其中不称职的乙方项目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予以调换。在甲方所开展业务期间，乙方项目人员应遵守甲方的各种规章制度及有关规定，并努力维持甲方现场的安全及秩序等，乙方项目人员的行为视为乙方行为。如更换项目人员的，更换的项目人员的技术水平应超过或不低于原项目人员，并以甲方的书面确认为准，更换的项目人员应在甲、乙双方确认原项目人员正式离开本合同工作岗位前到岗，并做好相应的工作交接，交接期不低于两周，交接期不计入工作量。

第十条 竣工结算

本项目经甲方全部验收合格后，乙方按甲方规定向甲方提交竣工结算书及相关完整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工程进度表、签证单（如有）等）。在满足上述条件下，甲方在收到乙方申报的完整的结算材料后 45 个工作日内完成竣工结算审核。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造价咨询单位核实工作，结算资料按甲方要求提供齐全。因乙方提供的资料不全或资料的手续不合规定，导致结算延误和乙方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损失，与甲方无涉。若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因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甲方如无正当理由未按期付款，每逾期一天，应就逾期款项的万分之三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但违约金总额不超过逾期款项的 5%，且乙方不得暂停、中止或终止为甲方提供的服务。
- 2、因乙方原因拖延工期，每推迟一天，须交纳壹万/天；迟延履行超过 30 天，甲方有权选择以下救济方式：（1）责令乙方在限定期限内交付完成项目，且乙方应按暂估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甲方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退还甲方全部已支付的合同款项外，还应按暂估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该违约金低于甲方所承受的全部损失，乙方仍应对二者之间的差额承担赔偿责任。
- 3、如甲方发现乙方设计制作过程中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进行整改，若乙方未在甲方限定的期间内完成整改，或整改后仍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按照暂估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该赔偿低于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乙方仍应对二者之间的差额承担赔偿责任。
- 4、如项目未通过验收，乙方应在甲方限定期间内对项目进行改进，若乙方未能在上述期间做出改进，或经改进后的项目仍不符合验收标准，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经支付的合同款，同时按照暂估合同总金额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该赔偿低于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乙方仍应对二者之间的差额承担赔偿责任。
- 5、乙方未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责任，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违约金。
- 7、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 8、如本条所约定的违约金低于甲方所受的全部损失，乙方仍应对二者之间的差额承担赔偿责任。
- 9、乙方应支付违约金或损害赔偿金的，甲方有权从未支付的款项中扣除。
- 10、合同附件对违约责任另有明确规定的，按照最有利于甲方权益的原则执行。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 1、乙方提供的布展设计方案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肖像权等权利，如有第三方对乙方的设计提出侵权的控诉，则乙方应与第三方处理此控诉并对甲方承担相应法律和经济责任，并赔偿甲方因此而受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仲裁费、公证费等）。
- 2、甲方及相关项目方在该项目对中标方案拥有无偿展示权、使用权、复制权和修改权。
- 3、甲方拥有对展品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以及对参展产品有关知识产权方面审查的权利。

4、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工作成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图纸、半成品、成品等），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乙方不得转让给第三方或者许可第三方使用；非经甲方书面许可并由乙方支付使用费用，乙方不得在其内部或外部使用、执行、复制、显示、传播、分发。

第十三条 保密条款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应签署本合同附件一《保密协议》（含承诺书）。

第十四条 争议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

- 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的自然因素引起的灾害和事件；
- 2、不可抗力发生后承包单位应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并 24 小时内向甲方代表通报情况，在 48 小时内向建设单位提出受损情况和清理、修复所需费用的报告。
- 3、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参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其他

- 1、甲方委托____/____为现场负责人，负责解决一切应与乙方协调事宜。
- 2、乙方委派____为本项目驻工地代表，负责现场所有项目技术、质量、安全、进度以及处理日常事务。
-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文本壹式____份，其中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5、本合同的订立、效力、履行及其解释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
- 6、本合同不作为双方建立任何合作关系或其它业务关系的依据。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就双方合作事项或合作关系进行宣传，不得利用与甲方签订本合同的事实或与甲方的其他合作关系谋取其他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承揽新业务、增加商誉等），不得使用甲方的 LOGO、字号或商标。如乙方需要对外进行相关宣传，需就宣传方式、宣传内容等内容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书面同意后，乙方方可按照甲方同意的方式、内容进行宣传，否则，即视为乙方对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7、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效力。如附件内容与合同正文存在冲突的，以对甲方有利的表述和解释为准。本合同附件具体如下：

- 附件：1. 《廉政协议》
2. 《质量缺陷保修书》
3. 《物业管理条款》
4. 《支付申请书》格式
5. 《安全生产协议书》
6.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7. 报价清单
8. 乙方项目小组名单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信息)

甲方：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2303

邮编：518038
电话：0755-83515125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乙方：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
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北环
大道102号金湖文化中心大楼7楼701

邮编：518000
电话：0755-86233082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 月 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达晨财智企业展厅设计制作一体化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3月28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面积	240 m ²	工程造价	3268799.66 元	开工日期	2022.4.15
		结构层次		竣工日期	2023.2.17
验收意见 本工程达到使用开馆要求，自检合格； 由施工单位带队，经甲方，监理，设计等单位验收组现场共同查验，各项工作完成情况符合施工及验收要求； 对存在问题已整改完毕，竣工验收资料齐全，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验收。 <i>达晨指数及拍照留念展柜完善，中控程序完善。</i>					
设计单位	负责人：(章)  (公章)		施工单位	负责人：陈彦辰  (公章)	
	监理单位		负责人：李红波  (公章)		
	建设单位		负责人：  (公章)		

2-4、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重新招标)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12-440300-04-01-178719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 (重新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6950.487262万元

中标工期: 120

项目经理(总监): 马振

本工程于 2022-08-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9-15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9-15

查验码: 6356973011679769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正本



合同编号：ZXWSG-006-2022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

合同名称：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重新招标）

承包方：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二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马振 资格等级：一级 证书号码：粤 1442020202103806

本工程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重新招标）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6009 号绿景广场 NEO 大厦 B 座

工程内容：改造建筑面积 5736.51 平方米，包括陈列展示区 2710.26 平方米、服务设施区 1165.49 平方米、藏品库区 600.18 平方米、藏品技术用房 118.20 平方米、其他业务与研究用房 1142.3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展陈工程、数字文史馆平台建设工程和专业设备购置等。

结构形式： /

层 / 幢： /

建筑面积： 5736.51 m²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1、设计内容

本次招标范围是在发包人提供的初设图纸的基础上，完成后续所有专业的所有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方案调整及深化、装饰装修设计、结构加固工程设计、拆除设计、机电改造工程设计、展陈工程设计等全专业工程全过程设计、各专项深化设计、非标准设备设计（如有）、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施工图预算、竣工结算、组织通过各项设计评审以及按国家有关规定和相关规范要求应由设计单位完成的工作。

2、采购内容

本次招标为拆除工程、结构加固工程、展陈工程、数字文史馆平台建设工程和专业设备购置等，涉及专业工程及材料设备的种类多且金额小，为快速推进项目实施，本工程所需的材料（低压柜，母线由发包方采用预选招标进行委托，不纳入此次委托范围）和工程设备均由承包人负责采购、运输、保管和安装，承包人应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其中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已进行预选招标或战略合作的材料品类，包括铝天花、多联机中央空调、室内灯具、开关插座、外墙涂料、钢质门、防火门、铝合金门窗、木质门、防水、同质透心PVC卷材地板等，承包人采购以上品类的设备材料（若有）须优先将预选招标（战略合作）中标品牌作为参考品牌，并报发包人审定；承包人采购及实施以上品类的设备材料（若有）时，由承包人对其采购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负责。

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品牌的选定须由承包人报发包人审核后确认。

3、施工内容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全部施工内容达到竣工验收移交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业工程：装饰装修、结构加固、展陈工程、数字文史馆平台建设工程和专业设备安装、电气、智能化、给排水、通风与空调、消防、防水、建筑节能环保工程（包括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等）（如有）、标识系统、燃气及厨房设备（如有）、白蚁防治工程、拆除工程等。

其它：从设计阶段到竣工验收备案阶段所有的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消防设计审查、防雷检测、用水用电手续（含临水临电、永久性用水用电）、室内空气检测、建筑节能检测、建筑能效测评、施工许可证、工程验收等。

纳入本次承包人设计范围的项目均纳入本次施工范围，发包人不另行发包。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9月01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2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天（计划开竣工日期与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伍拾万肆仟捌佰柒拾贰元陆角贰分

(¥ 69504872.62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陆仟陆佰壹拾陆元零叁分 (¥1126616.03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2400000.00 元)；

(5) 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壹佰万元整 (¥ 1000000.00 元)。

(6) 设计费：贰佰零贰万壹仟陆佰元整 (¥20216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支付方式

1、 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的20%即1281.665452万元(人民币)。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14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85%时扣完。

2、 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进度款的支付需依据监理人签发的期中支付证书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相关付款部门，累计月支付金额达到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85%时暂停支付。工程竣工验收后，且承包人按照合同要求提供竣工结算资料后，付至合同价(不含暂列金额和奖励金、设计费)的90%。

经发包人确认的工程变更实施后的支付比例为60%【通常可设置为60%-70%】。

工程竣工结算后，支付到审定工程结算总额的97%，留下3%的保修金。

3、保修金的退还

质量保修金待在工程质量验收满二年后第14天内且无任何质量问题时，在经监理人核证的最后支付证书中退还给承包人。

4、设计费的支付

设计费支付（含各专业施工图设计及竣工图编制）

4.1.1 设计费（BIM费用、各专业施工图设计费及竣工图编制费）的支付进度与支付比例

设计费分基本酬金（占85%）和绩效酬金（占15%）两部分，基本酬金总价包干，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基本酬金的支付

序号	支付时间	占设计费的比例(%)
1	合同签订后	15
2	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审图完成且发包人确认施工图）	40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20
4	竣工图制作完成。	10
	总计	85

B. 绩效酬金的支付：设计费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进行支付。

序号	履约考核阶段	支付时间	占设计费的比例(%)
1	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设计阶段完成（审图完成且发包人确认施工图设计）且完成绩效评价后	10
2	施工配合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发包人进行绩效评价之后	5
	总计		15

履约评价结果分优秀、良好、中等、合格、不合格五档，对应的绩效设计费支付比例分别为100%、100%、60%、40%、0%。各阶段完成履约评价后，发包人根据对承包人各阶段履约评价情况支付绩效设计费。

4.1.2 待工程结算完成，财政评审中心出具评审报告后，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剩余设计费。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设路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010000100000970

本工程签约合同价中工人工资款比例为：18%。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4份，发包人2份，承包人2份，副本8份，发包人4份，

承包人 4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9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鸿昌广场 6 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第 6、46、47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沈宗芳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联合体成员）：（公章）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
蓝海岸社区中心路 3331 号中建科工大
厦 38 层 38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6518668 转 8817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国银行深圳建安路支
行

账 号：769262124965

邮 政 编 码：518000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
北环大道 1022 号金湖文化中心大楼 7
楼 701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6233082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中信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账 号：8110301013800402320

邮 政 编 码：518001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25日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项目代码	2112-440300-04-01-17 8719
项目名称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绿景广场 NEO 大厦 B 座		
建筑面积	5736.51m ²	工程造价	6950.4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4 层，地上 41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发改 (2022) 409 号	宗地号	/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
施工许可证号	2022-176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16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14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杨秀峰
副组长	史文学 朱卫国 马振
组员	杨凯、张驰、王剑锋、覃志东、胡晨、赵浩鹏、蒋希凌、刘邦、崔学东、任勤、刘健模、张海昌、张建广、律凤才、赖业嘉、王晓东、许强、莫江涛、张能、王斯高、范海威、刘海宏、陈志文、于轩伟、孔超华、王玖卫、廖亦杰、梁世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杨凯	张驰、王剑锋、刘邦、许强、崔学东、任勤、赖业嘉、莫江涛、刘健模、于轩伟、孔超华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覃志东	胡晨、赵浩鹏、蒋希凌、律凤才、王晓东、张建广、张海昌、刘海宏、陈志文、王玖卫、廖亦杰
工程质控资料	王斯高	范海威、张能、梁世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杨秀峰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级工程师	杨秀峰
2	史文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副主任	高级工程师	史文学
3	杨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凯
4	张弛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弛
5	王剑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王剑锋
6	覃志东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覃志东
7	胡晨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胡晨
8	赵浩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电气工程师	初级工程师	赵浩鹏
9	蒋希凌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	蒋希凌
10	刘邦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刘邦
11	王斯高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中心	资料员	/	王斯高
12	崔学东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崔学东
13	朱卫国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朱卫国
14	任勤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及装饰装修监	中级工程师	任勤
15	张建广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张建广
16	张海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展陈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海昌
17	范海威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范海威
18	律凤才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暖通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律凤才
19	刘健模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	/	刘健模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
2	特种设备	/
3	水土保持设施	/
4	防雷装置	/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
16	城建档案	验收合格
17	燃气工程	/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p>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p>	
<p>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p>	<p>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5月25日)。</p> <p>建设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5月25日</p>
<p>监理单位(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设计单位(公章): </p> <p>注册号: 4407154-004</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23年5月25日</p>
<p>施工单位(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勘察单位(公章):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2-5、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中标（成交）通知书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由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组织的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中，经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确认，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成交金额(元)	备注
DPZXCG-2025-00012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1950000	1925000.00	

成交金额（元）：壹佰玖拾贰万伍仟元

采购人联系人：殷歌，联系电话：18825210696

中标（成交）供应商联系人：刘梦雅，联系电话：18476698916



抄送：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 项目合同

甲方：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地址：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街道三溪福塘南路 28 号

联系人：殷歌

联系电话：0755-897766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07551569B

乙方：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华数字创新中心 5101

联系人：高远航

联系电话：1852955234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7184224Y

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大鹏分公司）DPZXCG-2025-00012 号项目结果，**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单位为成交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 合同）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以下简称甲方）和单位（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

项目内容：沙鱼涌红色记忆馆 1 至 4 层以及广场改造提升

服务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20 日（具体以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925000 元，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荷载试验所需的设备仪器费、车辆租赁费、服务和技术费用等，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合同总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和以各种方式寄送技术资料到甲方办公室所发生的费用。

支付方式：分期支付。

第二条 服务范围

1、场馆设计方案、深化方案、效果图、施工图。

2、根据最终方案进行展陈施工。

第三条 时间要求及阶段成果

- 1、合同签订3天内完成项目实施的准备工作，包括工作大纲和团队组建；
- 2、2025年5月19日前完成一楼展陈内容确定。
- 3、2025年6月10日基本完成一楼展陈布置和户外广场改造提升。
- 4、2025年6月20日前完成沙鱼涌红色记忆馆1至4层以及广场改造提升。

第四条 咨询服务资料归属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咨询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技术咨询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 and 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咨询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负责与本咨询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咨询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3、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项目试验成果评估报告的评审。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1、应按照谈判文件及应答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咨询服务工作。

2、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和质量，并满足验收相关标准。

3、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资料等各套，一套电子版文件。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5、乙方应在订立合同前查勘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施工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乙方未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6、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7、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8、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9、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10、乙方应精心组织施工，按时完成本工程及其在缺陷保修期内对缺陷的修复。

11、乙方按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采取施工安全措施，确保工程及其人员、材料、设备和设施的安全，防止因工程施工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乙方应采取环境保护措施，负责施工场地及其周边环境与生态的保护工作。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更换人员，直至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咨询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九条 甲方的责任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

第十条 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的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2、参加本项目的人员的配置必须与应答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服务组织实施方案一致。

3、必须以直属人员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

第十一条 乙方咨询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成交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用户不需向乙方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二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第十三条 验收

1、验收采用书面验收方式。

2、其余文件和工作由用户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3、验收依据为谈判文件、应答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第十四条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50%的款项，即 962500.00 元。

2、项目完工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30%的款项，即 577500.00 元。

3、项目完成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17%的款项，即 327250.00 元。

4、剩余 3%即 57750.00 元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支付。

5、以上支付流程按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有关规定执行。

6、因国库支付原因延迟到账的，不计为违约责任。

7、甲乙双方付款前 5 日内应及时开具等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通发票，因乙方逾期提供发票的，甲方付款期限可以顺延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六条 风险责任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号谈判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应答）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在实施工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非甲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七条 违约责任

1、除因不可抗力和本合同另有约定外,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否则,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设计费用 10%的违约金。

2、甲方应按规定的时间和设计费用总额,准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万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中止履行下阶段合同内容,并书面告知甲方,甲方因行政审批延误应给予顺延,不视为违约。

3、乙方应对工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因乙方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引起工程质量事故外的返工,应由乙方继续完善设计任务,并视造成的损失浪费大小减收或免收设计费用。对于因乙方原因产生的设计问题造成工程质量事故,乙方负责采取补救措施。

4、在合同履行期间,非因乙方的原因,甲方要求中止或解除合同,如果乙方尚未开始设计工作,甲方不支付乙方任何费用,如已开始设计工作且实际工作量价款少于已付合同款,乙方应退还差额部分,如实际已完成工作量价款大于已付的合同款时不足部分由甲方补齐。

5、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要求提交成果,非因甲方原因,造成未能按规定时间提交成果,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总设计费 10%的违约金。

6、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各自的合同义务,除本合同另有约定除外,任何一方违约均应向守约方承担设计费用总额 10%的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因此受到的损失。

7、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设计项目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对此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总设计费 10%的违约金。

8、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设计文件超出国家及各省市规范要求的主要技术指标控制值比例,乙方应当对此承担违约责任,并支付总设计费 10%的违约金。

9、争议解决方法: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采购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八条 其他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谈判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 应答文件;
- (3) 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友好协商, 达成解决方案, 经双方签字后, 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附件: 沙鱼涌红色记忆馆项目工程清单

甲方(采购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盖章)

乙方(供应商):


委托代理人:

(盖章)

日期: 2025年5月16日



工程竣工报验单

GD-B1-226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致 <u>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u> (项目监理机构):	
我方已按合同要求完成了 <u>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u> 工程, 经自检合格, 请予以检查和验收。	
 <p>项目经理部(项目章)</p>	项目负责人: <u>史会东</u> 日期: _____
审查意见: 经验收, 该工程 1.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标准; 3.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文件要求; 4.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施工合同要求; 综上所述, 该工程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可以 /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可以组织正式验收。	
 <p>项目监理机构(项目章)</p>	总监理工程师: <u>徐七军</u>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审查意见: 建设单位(项目章) 项目负责人: <u>史会东</u>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3-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承接类似项目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履约情况	履约评价时间	备注
1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纪念馆改造提升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优秀	2025.12.24	
2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优秀	2025.7.25	

注：

- 1、投标人须按表中顺序提供建设单位对企业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时间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 2、履约评价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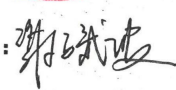


3-1、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履约评价情况表

项目名称	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沙鱼涌红色记忆馆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概况	<p>项目位于沙鱼涌文化旅游景区内，现场为四层楼栋，外部为停车场。内部一到三层为回形廊道空间，用作展陈空间。四层为回廊一侧方形阁楼，用作会议室。整个楼栋中间为中空天井，顶部为钢结构玻璃顶，引入天光。一至四层改造面积依次为：280 m²、248 m²、248 m²、50 m²。服务范围：1、场馆设计方案、深化方案、效果图、施工图；2、根据最终方案进行展陈施工。</p>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工期	2025.5.16-2025.6.20	合同金额	1925000 元
评价日期	2025 年 12 月 24 日	项目经理	史会东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0-89)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70-79)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70)		
综合意见	<p>本项目合作单位履约到位，严格按合同节点推进，质量达标、进度可控，沟通响应及时、配合度高，资料齐全规范，全程无安全及合规问题，综合履约表现优秀。</p>		
建设单位(公章)	<p>建设单位：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p> <p>日期：2025.12.24</p> 		

3-2、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节点履约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年度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同完成（最终）履约评价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南山档案服务大厦展厅多媒体系统及展陈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承接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及证号	谢斌波 粤 1442020202108637
合同金额	24983953.07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7 月 9 日
评价日期	2025 年 7 月 25 日		
二、评价结论			
履约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极差		
建设单位意见：在本项目履约期间，严格遵守施工合同约定履约管理相关要求，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工程质量管理规范，施工工序符合设计文件及现行规范标准，原材料检测资料齐全，未发生质量事故；施工进度按审批计划推进，关键节点按期完成。			
三、盖章确认处			
施工单位：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7.25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签字）：  日期：2025.7.25		

4、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经理基本情况表

姓名	邱小东	性别	男	年龄	41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	学历	专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3723198501024935	手机号码	18688195967
参加工作时间	17年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11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5201632670				
项目经理 2021 年 4 月 1 日以来已完类似展厅展陈项目业绩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工程特征		竣工验收日期	工程质量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招商局广场 32 楼招商展厅项目	面积 1500m ² ，位于深圳市招商局广场 32 楼，内容包含整体展示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多媒体数字内容及软件制作、模型设计及制作安装、装饰装修工程等。		2021.6.11	合格

注：

1、投标人须随表提供项目经理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近三个月（2026 年 2 月-2026 年 4 月）连续在投标人企业缴纳社保的证明文件；并按表中业绩顺序提供拟派的项目经理以同等职务完成的已完类似项目业绩证明资料，**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中所载明的日期为准**，业绩证明资料要求如下：

投标人须提供合同、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合同关键页是指含工程名称、建设规模、建设内容、合同价、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字盖章页和能清楚反映项目经理任职信息等页面；竣工验收报告关键页是指竣工验收报告首页、含工程造价的内页、验收结论签字页等页面。如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若未附证明材料或以上材料（合同、竣工验收报告、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等材料）无法清晰反映上述内容的，招标人有可能作出对投标人不利的判断，因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业绩数量上限为 3 项，若超过 3 项，招标人在清标时仅考虑表中的前 3 项。

4-1、项目经理证书及社保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17日
- 2026年09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邱小东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年01月0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5201632670

聘用企业: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7-15至2028-07-1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9年07月25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Z 00457356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4440342013512112013058
File No.

姓名: 邱小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5年0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建筑工程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09月21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5年09月19日
Issued on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6) 0006012

姓名: 邱小东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5年01月0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6月23日

有效期: 2025年03月25日 至 2028年06月2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25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邱小东

社保电脑号：626106137

身份证号码：5137231985010249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7007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1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4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5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6	170077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7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8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170077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12716.32	6358.16			1716.55	572.24			572.24		170.08	340.16		85.04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b7a1c5b46f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70077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25日

4-2、项目经理业绩

招商局集团电子招标投标采购交易平台

中选通知书

标段(包)编号: G1100000175023383001001

标段(包)名称: 招商局广场32楼招商展厅项目

采购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中选人: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成交金额: 13,998,187.41人民币



在我公司组织的 招商局广场32楼招商展厅项目 项目, (标段(包)编号: G1100000175023383001001) 标段(包)名称: 招商局广场32楼招商展厅项目 中, 经采购小组评审, 确定 贵公司为成交单位。

请贵公司接此中选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盖章):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合采购人(盖章):

日期: 2020年12月22日

查验码: ZSJJ2020121709575374224917242

中选通知及项目备案查验: <https://dzzb.ciesco.com.cn/gg/zbtzList>

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
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设计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蛇口招商局广场 32 楼

发包人：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

工程地点：蛇口招商局广场 32 楼

工程规模及特征：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设计和施工，地点位于深圳市招商局广场 32 楼，面积 1500 m²，内容包含整体展示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多媒体数字内容及软件制作、模型设计及制作安装、装饰装修工程等。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1、工程承包范围为：

招标文件（包括标前答疑、补遗等）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附件 3）和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发包人委托书和图纸（附件）要求的全部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设计服务：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项目设计（含装饰装修设计）、展陈设计（含多媒体设计）、展墙平面设计、标识设计、灯光设计、监控设计、集成中控设计等设计服务工作，包括概念设计、方案设计、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

2) 设备采购安装服务：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项目多媒体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独特性关键技术开发、系统集成、产品测试与操作培训等方面服

务：

- 3) 多媒体数码制作服务：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项目多媒体技术方案深化（包括配置、操控系统及影片拍摄制作与剪辑）、多媒体展示影像拍摄和内容制作、表现等相关服务；
- 4) 模型设计及制作安装：沙盘模型设计、制作和安装；
- 5) 项目施工服务：展厅项目的装饰工程、标识工程、监控工程、灯光安装工程、布展工程、各类模型、家具采购、艺术装置、场景制作、电气工程、集成中控工程、消防、暖通、喷淋末端改造工程等，完成所有设计落地。
- 6) 原场地的拆除、维护，消防的报建施工及验收，空调的拆改及验收等工作；
- 7) 项目验收、精开荒及移交工作；

2、承包方式：

承包方式为大包干：即包设计、包工、包料、包安全、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按工程量清单单价计价，但该工程量清单只作为进度款支付的参考依据，不作为结算依据，合同总价包干，除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工程变更或按本合同约定办理的有效现场签证外，结算时一律不予调整。其中，措施费部分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工程量按施工图计算，在发包人提供施工图之前，承包人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并签订暂定总价合同，在下发施工图之后，双方对工程量进行核对，并签订总价包干补充协议，即包质量、包工期、包施工现场及运输通道的环境卫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工程造价（含增值税）一次性包死。

承包方式为固定单价（不含增值税）包干，工程量按实结算，措施费按整个项目包干不再调整，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工包料、包施工和包协调管理。

其它：暂定合同；施工单位的报送价仅作为付款使用，价格和工程量均以最终审定为准

三、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 元。增值税人民币： 元，含税价人民币： 元。其中：（1）设计费：不含税价人民币： 元。增值税人民币： 元，增值税

率：%，含税价人民币元。（2）工程施工费：不含税价人民币：元。增值税人民币：元，增值税率：%，含税价人民币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增值税人民币：，含税价人民币：。其中：（1）设计费：不含税价人民币：。增值税人民币：，含税价人民币。（2）工程施工费：不含税价人民币：。增值税人民币：，含税价人民币。

[√] 暂定合同金额

（小写）不含税价人民币：11926605.50元，增值税人民币：1073394.50元，增值税率：9 %，含税价人民币：13,000,000.00元。

（大写）：不含税价人民币：壹仟壹佰玖拾贰万陆仟陆佰零伍元伍角零分，增值税人民币：壹佰零柒万叁仟叁佰玖拾肆元伍角，含税价人民币：壹仟叁佰万元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暂定 2020 年 12 月 30 开工，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注：实际服务期限起始日期自中标通知书发放之日起计，本项目以承包人提交验收申请且经验收合格之日为本项目的实际竣工日期，发包人应承担此后本项目设备、工程的保管责任。

五、质量标准

依国家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本工程须达到合格标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如下：

- [√]（1）发包人、承包人加盖法人公章和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补充合同、补充协议；
- [√]（2）本合同协议书、补充条款；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和附件（保修协议书和询标承诺函件等）；
- [√]（4）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的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5）招标书（包括招标答疑、招标会议纪要）及其附件；

-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 (8) 图纸;
 - [√] (9) 投标书及其附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发包人审核后确认的预算书及附件(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 [√] (10) 工程量清单和设备材料清单;
 - [√] (11) 除合同价款外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 [√] (12) 发包人、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这些记录和文件主要包括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有关通知、指令、工程会议纪要、信件、数据电文等。
-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按时间先后顺序,除有特别约定外,之后的优于之前的);

七、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八、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书中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1年1月7日

合同订立地点:

发包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邮政编码: 518000

邮政编码: 518000

电 话: 0755-26818621 电 话: 0755-83990499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笋岗支行
深圳新时代支行

零星及附属工程验收书

编号：
版号：A/0
页码：第 1 页 共 1 页

工程名称	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设计施工项目	合同编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邱小东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陈婷婷
监理单位	深圳市创优建筑质量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曹海涛
工程内容	招商蛇口“航程 Since 1872”展厅设计施工项目位于深圳市招商局广场 32 楼，面积 1500 m ² ，内容包含整体展示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多媒体数字内容及软件制作、模型设计及制作安装、装饰装修。	开工日期	2021 年 3 月 5 日
		竣工日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
		合同工期	90 天
		合同金额	1300.00 万元
		验收日期	2021 年 6 月 11 日

验收评定意见：

合格

质量评定：合格 不合格，应在收到本验收书后____天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组织验收

附件：合同清单		
施工单位： (盖章) 验收人：邱小东	设计单位： (盖章) 验收人：陈婷婷	监理单位： (盖章) 验收人：曹海涛
建设单位： (盖章) 验收人：	运营管理单位： (盖章) 验收人：	其他单位： (盖章) 验收人：

5、投标人自认为体现公司综合实力的其他资料

5-1、企业其他资质

	证书编号: C2023A1033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体化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1日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 民治股份商业中心C座5101
有效期限: 自2023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1日	法定代表人: 郑洵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工程企业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1日

有效期限: 自2023年6月1日至2026年6月1日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证书编号: Q2023A10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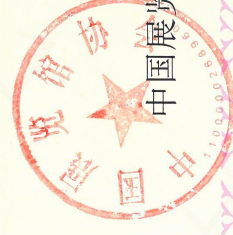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
民治股份商业中心C座5101

法定代表人: 郑洵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5-2、ISO 体系认证证书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Q00439R1M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 C 座 5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84224Y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430-2017)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 EC: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修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专业承包;
- Q: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设计;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7 年 04 月 08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S00226R1M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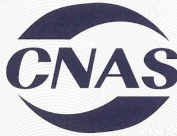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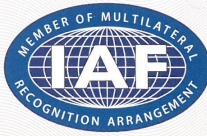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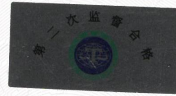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 C 座 5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84224Y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设计、
建筑装修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专业承包;计算机
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4年03月19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年04月09日至2027年04月08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0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4E00248R1M

深圳市艺博堂数字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民治股份商业中心 C 座 5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84224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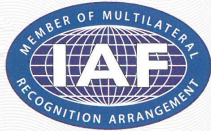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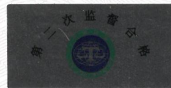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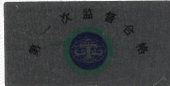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建筑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设计、
建筑装饰装饰(含展厅、展示)工程专业承包; 计算机
信息系统集成及应用软件开发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4 年 04 月 09 日至 2027 年 04 月 08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高晓东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证书编号: 2104G038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郑洵、陈婷婷:

在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主办的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CBDA 设计大赛) 作品
评审中, 经行业专家最终评审其作品:
上海金融交易广场投教展示区域设计
制作一体化
荣获展陈空间工程类

一等奖



获奖证书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住建系统唯一全国性建筑装饰行业组织。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自1984年9月成立以来, 以发展中国建筑装饰业为己任。认真履行
职责和义务, 积极组织行业内的专业技术、经济、文化活动, 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影
响力和凝聚力, 有较高的话语权和代表性、权威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

证书编号: 2104F032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郑洵、彭逸超:

在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主办的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CBDA 设计大赛) 作品
评审中, 经行业专家最终评审其作品:
**厦门科技馆海洋馆改造项目布展
设计施工一体化**
荣获展陈空间方案类

二 等 奖



获奖证书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住建部唯一全国性建筑装饰行业组织。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自1984年9月成立以来, 以发展中国建筑装饰业为己任, 认真履行
职责和义务, 积极组织行业内的专业技术、经济、文化等活动, 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影
响力和凝聚力, 有较高的话语权和代表性、权威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

证书编号: 2104F031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郑洵、彭逸超:

在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主办的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CBDA 设计大赛) 作品
评审中, 经行业专家最终评审其作品:
**低碳 & 新能源汽车科普体验馆布展设计
与实施 (子包 1)**
荣获展陈空间方案类

二 等 奖



获奖证书



CBDA 装饰设计大赛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住建系统唯一全国性建筑装饰行业组织。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自1984年9月成立以来, 以发展中国建筑装饰业为己任。认真履行
职责和义务, 积极组织行业内的专业技术、经济、文化等活动, 在行业内形成了较强的影
响力和凝聚力, 有较高的话语权和代表性、权威性。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

设计单位

DESIGN ORGANIZATION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作品

DESIGN WORK

龙华食品药品科普教育基地 (EPC)

所获奖项

AWARD

展陈空间工程类

金奖

设计师

DESIGNER

主创设计师：郑洵
辅助设计师：彭逸超



第十三届中国国际空间设计大赛
(2022年度)

THE 13TH CHINA INTERNATIONAL SPACE DESIGN COMPETITION
(THE YEAR OF 2022)

获奖证书

CERTIFICATE OF AWARD

证书编号: 2023ZCGC02101

二零二三年九月



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China 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coration And Design Art Fair

荣誉证书 华鼎杯

HONORARY CREDENTIAL

深圳市艺博堂环境艺术设计有限公司

经专家委员会评委评审和组委会综合评定，贵单位荣获2022第十八届中国国际建筑装饰及设计艺术博览会 2021-2022年度国际环艺创新设计作品大赛金奖(科学城科创中心无机非金属材料公共技术服务招商展示平台项目(标段二/三)，展览空间类)奖项。

特发此证!

【扫码查询】



官网认证编号: 228839



行业支持: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清华大学美术学院
国际设计艺术院校联盟



全球支持:
国际设计艺术院校联盟
国际建筑师协会
法国室内设计协会



协办支持:
中国房地产业协会
中国照明学会
北京海淀区创意产业协会